



論隋代「名將」楊素

● 施寬文*

楊素（544—606），字處道，隋代著名政客與將領。《隋書》稱其「少落拓，有大志，不拘小節」、「倜儻不羈，兼文武之資，包英奇之略，志懷遠大，以功名自許。」年輕時因為替戰敗被擒、守節不降而病故於北齊的父親楊敷爭取贈官加諡，激怒北周武帝，於武帝命斬之際大言：「臣事無道天子，死其分也！」因此獲得武帝宇文邕之賞識，事後不僅其父獲贈大將軍並追諡「忠壯」，楊素也因此得到重用。¹楊素一生戰功彪炳，在北周與隋朝以軍功取富貴，入隋後官拜上柱國、尚書左僕射、太子太師，爵封越國公，可謂貴極人臣。其一生戰功之犖犖大者，有平北齊、滅南陳、剿巨寇、破突厥等等，故《隋書》評論其人云「夷凶靜亂，功臣莫居其右；奇策高文，足為一時之傑。」然而，其人實為才有餘而德不足的投機分子、不仁不義之人。

楊素為臣而敗德無行之事，除了傾軋、構陷朝臣之外，其著者如辜負周室之信任，暱附權臣楊堅，助其篡位；其後，又暱附楊廣，獻策、矯詔助其奪嫡，成為隋煬弑父弑兄之幫凶。而且，名位已極之後，不僅忽忘青年時的遠大志向，竟「營求產業，東西二京，居宅侈麗，朝毀夕復，營繕無已，爰及諸方都會處，邸店、水碓并利田宅以千百數」、「家僮數千，後庭妓妾曳綺羅者以千數。第宅華侈，制擬宮禁」²。《隋書》因之貶議：「專以智詐自立，不由仁義之道，阿諛時主，高下其心，營構離宮，陷君於奢侈；謀廢冢嫡，致國於傾危。終使宗廟丘墟，市朝霜露，究其禍敗之源，實乃素

* 施寬文，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人文藝術組講師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博士。

¹ [唐]魏徵，令狐德棻撰：《隋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3），卷48，頁1282、頁1296。

² [唐]魏徵，令狐德棻撰：《隋書》，卷48，頁1292、1288。

之由也。」將隋朝國祚短促歸咎於其人，良有以也。

此外，楊素不仁不義之劣行，《隋書》史臣載述而未予顯評者，即其為將帥時的領導統御之事。前云其人於有隋一代以彪炳之戰功聞世，然而，且看根據《隋書》記載而文字比較簡潔的《資治通鑑》之描述：

楊素用兵多權略，馭眾嚴整，每將臨敵，輒求人過失而斬之，多者百餘人，少不下十數，流血盈前，言笑自若。及其對陳，先令一二百人赴敵，陷陳則已，如不能陷而還者，無問多少，悉斬之；又令二三百人復進，還如向法。將士股慄，有必死之心，由是戰無不勝，稱為名將。³

如若史不我欺，所謂「一將功成萬骨枯」，楊素實一視部下人命如草芥、踩著部屬的屍骨往上爬的不仁不義之人！或謂兵者國之大事，沙場血戰，生存、勝利固為至上之目標，誠然戰爭殘酷，然而徵諸歷史上的名將，如西漢之李廣，當其鎮守右北平時，「匈奴聞之，號曰『漢之飛將軍』，避之數歲，不敢入右北平」，《史記》載其統御之道：「得賞賜輒分其麾下，飲食與士共之。……將兵，乏絕之處，見水，士卒不盡飲，廣不近水，士卒不盡食，廣不嘗食。寬緩不苛，士以此愛樂為用。」⁴又如唐代名將李愬，負責淮西軍事，上任十個月，即平定割據長達三十餘年的蔡州軍閥吳元濟，《通鑑》載其統御之道與成功原因：「親行視士卒，傷病者存恤之，不事威嚴。……儉於奉己而豐於待士，知賢不疑，見可能斷。」⁵此皆以人格感召部屬，不以苛法嚴令加以威逼、脅迫。

楊素行事不見他人之血淚痛苦，眼中只有自己的功名業績者，又見諸其監造仁壽宮：「夷山堙谷以立宮殿，崇臺累榭，宛轉相屬。役使嚴急，丁夫多死，疲頓顛仆，推填坑坎，覆以土石，因而築為平地。死者以萬數」、「時天暑，役夫死者相次於道，楊素悉焚除之」⁶，其賤視民命，一如治軍時之視部屬性命如草芥，其人名位雖為柱國、國公，而殘忍無情的心性直犬彘之不如！《隋書》史臣與司馬光《資治通鑑》敘及其戰功，皆謂當時「稱為名將」，此語頗堪玩味。蓋所謂「稱為名將」者，「稱」即「號

³ [宋]司馬光編著，[元]胡三省音註：《資治通鑑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6），頁 5532。《隋書》相關之記載見卷 48，頁 1286。

⁴ [漢]司馬遷：《史記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9），卷 109，頁 2871、頁 2872。

⁵ [宋]司馬光編著，[元]胡三省音註：《資治通鑑》，頁 7729、頁 7743—7744。

⁶ [宋]司馬光編著，[元]胡三省音註：《資治通鑑》，頁 5539—5540、頁 5548。





稱」，實為誇口無實之名！史家備述其統御之道純任苛法嚴刑、恐怖治軍，固不以為其真能廁身於歷史「名將」之林！

楊素雖然以病善終，然而，其子楊玄感於隋煬二征高麗時舉兵反隋，事敗而死，其諸子皆因此牽連被誅。《隋書》總評其人云：「幸而得死，子為亂階，墳土未乾，闔門殂戮，丘隴發掘，宗族誅夷。則知積惡餘殃，信非徒語。多行無禮必自及，其斯之謂歟！」⁷古云：「積善之家，必有餘慶；積不善之家，必有餘殃」（《周易·坤卦·文言》），楊素死後，門無遺育，豈非其人以苛法統御、以恐怖治軍，濫殺士卒，「流血盈前」而「言笑自若」之報應！

⁷ [唐]魏徵，令狐德棻撰：《隋書》，卷48，頁1296。

